附表（單位：新臺幣）

新北市各區公所行政大樓禮堂			
分級	甲級	乙級	丙級
使用費 （每小時）	一千二百元	一千元	八百元
保證金 （每次）	六千元	五千元	四千元

新北市各區公所行政大樓會議室		
分級	甲級	乙級
使用費 （每小時）	五百元	二百五十元
保證金 （每次）	一千五百元	七百五十元

說　　明
一、場地使用費包含空調及各項設備之用電、清潔、管理、操作維護費用。 二、場地使用費以小時計算。 三、有關場地預演及場地佈置之收費說明如下: （一）當天提前進駐預演或進行場地佈置，不開冷氣者，一小時內不收費。 （二）提前一天進駐預演或進行場地佈置，依表定費用計費。 四、場地使用（含預演及佈置等時段）逾時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。